

#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 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1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二)中午 12 點

地 點：生科系 318 會議室

主 持 人：劉英明主任

出 席 者：全系老師

記 錄：王秀玲

## 壹、主席報告：

- 一、112-115 年即將退離教師，如有預借員額或前一年聘任之需求，再請各組進行專長討論。
- 二、目前校方有提供 LED 燈管領用，燈管規格已發信給各個老師及助理，後續如實驗室有需更換 LED 燈管可填妥領料單後洽系辦蕭可欣小姐申請。
- 三、本學期課表連結已寄發給各個實驗室助理，後續如需借用教室可先查詢是否空堂，再填妥借用單洽系辦許小姐。
- 四、本校今年度各大樓均被檢舉多起違反建築法及消防法規等案件，常見的違規情形是隔間變更以及雜物於公共空間堆積。系辦公室呼籲各空間管理遵守相關規定，特別欲變更隔間者務必事先申請裝修許可，以免被檢舉後需花費更多費用。
- 五、因近來地震頻繁，請各實驗室務必檢視實驗室內及實驗室外週邊逃生動線是否順暢，系辦巡視 3-7 樓層發現部份逃生梯置放雜物已影響到動線，故請各實驗室務必配合及遵守大樓規定勿將物品堆置公共區域。

## 貳、討論事項：

### 議題：

案由一：審議本系新聘教師流程，提請討論。(系發會提案)

### 說 明：

- 一、依據 108-1-1 系務會議決議重點，同意本系未來分配院員額時應以「競爭型員額不列入本系各組分配員額考量」為原則。為增加徵聘流程之嚴謹性，系發

會建議遴選委員為本系各學術分組成員，各組召集人為遴選委員召集人。

- 二、依據本院員額之新聘教師除本校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經由公開甄選程序，先經所屬單位教師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或本院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同意、學校競爭型員額經本校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同意後，始得送各級教評會審查。

**決議：**本系通過之流程，如**附件一**，目前已公告之新聘案仍依據舊流程辦理。

**案由二：**審議蘇鴻麟教授借調案，提請討論。(蘇鴻麟教授提案)

說明：

- 一、依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本校教師借調，不論借入或借出，須經學校系級相關會議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同意後，始得辦理。本校教師借調期間，每次以四年為限；但借調擔任有任期職務，且任期超過四年者，借調期間依該職務任期辦理。借調期滿得再行借調。前項借調期間合計不得超過八年，借調期間並應辦理留職停薪。各系級單位在審議教師借調案時，應審酌其現有教師授課負擔、生師比及員額運用等事項後決議之。
- 二、借調期間：112年2月1日至116年1月31日(四年)。
- 三、借調人說明：先前由科技部育苗計畫所支持成立的通用幹細胞股份有限公司，預計明年要登錄戰略新版及興櫃，由於我是創辦人，公司需要有人來幫忙研發與銷售業務的進行，以利後續興櫃與上櫃之申請。因此提出借調申請案。
- 四、蘇鴻麟教授提出，借調後研究生皆維持，課程安排如附件詳**附件二**，其科技部計畫目前自2022年8月起，有一件三年期科技部計畫，仍繼續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另蘇鴻麟教授負責之四樓供水室由蔡佩倩老師協助。

**案由三：**審議本系尚未使用員額之評估，提請討論。(系發會提案)

說明：

- 一、本系0.5員額每學年可聘任兼任教師授課9小時。
- 二、各單位擬聘任之客座人員所需經費，如因特殊需要經依行政程序專案簽陳校長同意後，得以本校人事費支付薪資，惟聘任單位應相對控留分配之預算員額以為支應。

<http://person.nchu.edu.tw/admin/upload/1071003%E5%9C%8B%E7%AB%8B%E4%B8%AD%E8%88%88%E5%A4%A7%E5%AD%B8%E5%BB%B6%E6%94%AC%E5%AE%A2%E5%BA%A7%E4%BA%BA%E5%93%A1%E4%BD%9C%E6%A5%AD%E8%A6%81%E9%BB%9E.pdf>

- 三、依據111-1-1系發會建議，優先詢問本系退休劉思謙老師是否有願意授課，如劉老師無意願，公告全系老師是否有客座老師有意願協助授課。前兼任教師李勇毅老師，礙於個人因素無法協助本系開設之課程，請許秋容老師詢問蕭淑娟老師是否有意願協助，此經費可由系上經費支應。
- 四、經詢問劉思謙老師無意願授課，另公告全系是否有客座老師有意願協助授課亦無人有意願，蕭淑娟老師同意與許秋容老師共同授課「植物解剖學」下學期2學分，從111學年度開課每二年開一次。

**決議：**經查「植物解剖學」原3學分，111學年度如修正為2學分，已無法辦理行

政流程三級三審，經與授課教師再確認，植物解剖學擬於 113 學年度開課 2 學分每二年開一次。

**案由四：討論本系碩士班宣傳策略，提請討論。(系發會提案)**

說明：

- 一、本系碩士班員額每年遞減 3 名員額。
- 二、碩士班甄試及考試放榜後，擬由【各組召集人作為考生尋找指導教授之媒合管道】。
- 三、系辦先與正取及備取生調查【有意願之研究方向】供各組召集人知悉，並告知考生【各組召集人將會主動聯絡並協助其詢找合適指導教授】。
- 四、碩士班新生指導教授媒合系統：<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aBOu8zgGDNSEB82h-PNqOj2pplKsKVKwULVDxOgPcFs/edit>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 106 系學會辦公室、109 教室、117 教室管理權移交生科院，提請討論。(院主管會議交辦)**

說明：

- 一、依本院 111 年 8 月 18 日 111 學年第 1 次系所主管會議臨時動議案由一決議(本院擬將本系所轄生科大樓 1 樓 106 系學會辦公室、109 教室、117 教室管理權移交至院並由院統籌規劃後續用途)辦理。
- 二、本案經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空間與設備小組討論，建議除 106 系學會辦公室、109 教室、117 教室，應一併將 107 教室納入統籌規劃，提送系務會議討論。

**決議：**

- 一、本案同意本系所轄生科大樓 1 樓 106 系學會辦公室、109 教室、117 教室管理權移交至院並由院統籌規劃後續用途(移交細節由系辦另與院辦討論，系學會搬遷需求另由系學會與院協商)。
- 二、有關院教室借用排課原則，協請黃介辰院長於院主管會議修訂院教室借用相關辦法後，107 教室再討論歸還事宜。

**案由六：審議羅壽鎮博士申請「博士後研究員」職稱改聘為「約聘副研究員」案，提請討論。(羅壽鎮博士後研究員提案)**

說明：

- 一、人事室告知，依法規系所無須提供任何資源，僅針對聘任名稱之變更。
- 二、羅壽鎮博士目前為黃介辰教授科技部計畫博士後研究員，聘用期為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博士後研究員進用及管理實施要點(110.11.24 修正)，第四項規定「現任本校博士後研究員年資三年以上並符合第二項各款情形之一者，

亦得依前項程序改聘為約聘副研究員」規定。

四、審查是否符合「最近五年於聘任單位認可之國際期刊或 THCI 發表論文，或發明專利、新品種育成、技術移轉等成果二篇(件)(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以上。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案由一：審議本系外籍學位生學士、碩士及博士之外加員額數，提請討論。(招生委員會提案)**

說明：

一、以往此員額無須特別明定，本年度本校國際處新增設線上招生系統，系所端須明定外加員額數。

**二、111-1-1 招生委員會建議：外籍學位生員額學士 5 名、碩士 10 名及博士 5 名。**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本系招生簡章，提請討論。(招生委員會提案)**

說明：

一、本系今年度暑轉轉入一位肢體障礙(重度)學生，礙於本系實驗或實習課程及本大樓設備並無對應身心障礙者之配套設施，擬於簡章中加入特別說明。

二、為使簡章文字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原則，擬增修文字如下(已與招生組確認符合規定)：

(一) 大學部：本系實驗課須親自操作實驗，學生須具備相當之視覺、顏色判定功能，具獨立操作能力及個人安全維護能力。

(二) 碩博士班：本系研究所須親自操作實驗，學生須具備相當之視覺、顏色判定功能，具獨立操作能力及個人安全維護能力。

(三) 以上修訂包含 112 學年度入學招生及 111 學年度入學寒轉招生。

三、大學部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人數，本系已設定最高上限(員額\*3)，為增加篩選人數，擬減少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參酌項目，保留參酌順序一「學測英文、數學 A、自然之級分總和」，刪除參酌之順序二「學測英文級分」及參酌之順序三「學測數學 A 級分」之選項，此可提升同分篩入之機率。

四、教育部於 8 月 16 日召開 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招生檢討會議，有大學建議酌增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一階段最低篩選倍率，以降低申請入學招生缺額。招聯會預定於 10 月 6 日提常務委員會會議討論。若本案通過提高最低篩選倍率上限(原為招生名額 3 倍，目前討論中調整放寬的選項有 3.5 或 4 倍)，且於 112 學年度就施行的話，欲做調整之校系，須於申請入學校系分則最後核校期間(111.10.11 至 111.10.17 中午)進行修改，若要維持原先設定，則無須進行修改。

五、申請入學簡章變革：



[https://docs.google.com/spreadsheets/d/12Fqt6\\_VUyLiKq9CITFu700JWEZZ1kTtXEgLN\\_auWAqs/edit#gid=1756391738](https://docs.google.com/spreadsheets/d/12Fqt6_VUyLiKq9CITFu700JWEZZ1kTtXEgLN_auWAqs/edit#gid=1756391738)

[https://docs.google.com/presentation/d/1447aUMFx0Mf0q39dXMPYggWTWbwmSHjG/edit#slide=id.g11f994ccbd8\\_0\\_6](https://docs.google.com/presentation/d/1447aUMFx0Mf0q39dXMPYggWTWbwmSHjG/edit#slide=id.g11f994ccbd8_0_6)

- 六、111-1-1 招生委員會決議：第二項增修條文照案通過。第三項委員建議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參酌項目修改為「學測自然」，經與招生組確認，大考中心規定第一項僅能是「學測英文、數學A、自然之級分總和」，所以維持原提案。第四項如教育部同意放寬「最低篩選倍率上限」，擬修改為「最高篩選倍率」。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議本系教師 111 學年度校外兼職、兼課及校內、外合聘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專任教師之權利義務及校內外兼任、合聘及校外借調規範」本系專任教師校內、外合聘均須送系務會議討論，每次申請聘期以 3 年為限。
- 二、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專任教師校外兼職、兼課處理要點」，本校專任教師兼職、兼課不得影響其本職工作，且須經系務會議評鑑符合在校內之基本授課時數及基本工作要求，同意其兼職或兼課，再經行政程序核准後，方得於校外兼職、兼課。但至非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得經系主管認定並會經教師本人同意擔任後，逕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其兼職應依公務員服務法規定辦理。
- 三、林幸助教授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合聘，於本系擬申請聘期 3 年(111.8.1-114.7.31)，實際聘期依據「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來文至本校人事室聘期為準。
- 四、依據亞洲大學通識中心來文，劉英明教授與亞洲大學通識中心兼課，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課程運動與健康 2 學分。其符合在校內之基本授課時數及基本工作要求，且本案每週日間校外兼課(不含六、日)2 小時及校內超支鐘點時數 0 小時，合計不超過 4 小時之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討論本大樓出入門禁系統之改善，提請討論。

決議：進出本大樓皆須刷卡，遇到火災恐造成逃生不易，建請大樓管委員改善進出方式。

附件一

項目	會議	流程	備註
爭取 員額	系發會	推薦專長	三組提供專長
	系務會議	決定專長	
	院員額會議	爭取院員額	由專長組別召集人提供申請書
公告		網路報名系統	含推薦信 2 封
審查	遴選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系辦設立雲端系統，提供本系新聘教師流程(即時更新新聘進度)及會議紀錄版本(含議題)供遴選委員會召集人開會使用。</li> <li>2. 推薦演講人選至多 5 位，其推薦人選，最晚隔天公告全系老師知悉，實體演講給予演講費 2000 元。</li> <li>3. 提供新聘教師課程規劃。</li> <li>4. 候選人備審資料複審。</li> <li>5. 決定演講方式及試教內容。</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遴選委員為本系各學術分組成員，各組召集人為遴選委員召集人，礙於專長領域有其專業性，如委員提出迴避，可適時表達專業建議，但不可參與人事投票或共識決討論。</li> <li>2. 召集人可推薦其他系所相關專長老師，經主任同意後，邀請其加入遴選委員會，僅表達專業建議，但不可參與人事投票或共識決討論。</li> </ol>
	演講	自我介紹與研究成果(20 分鐘)、試教(20 分鐘)及提問及交流時間(20 分鐘)。	安排同一天
	系務會議	由召集人介紹演講者及聘任流程後進行全系同意權投票，投票時間從系務會議當下至隔天下午 4 點，由主任及遴選委員會召集人進行開票，通過者最晚隔天公告全系老師知悉。	法規：院規定新聘教師須系教師 1/2 同意。
	遴選委員會	推薦排序，其結果最晚隔天公告全系老師知悉。	
	系教評會	決定提送外審人選及外審委員名單 10 位。	符合系院訂定之基本資格及本校著作送審準則規定之人選，本系另訂須再經系教評會出席委員 1/2 以上通過才送外審。
外審	院	辦理外審作業	
三級 三審	系教評會	決定正備取名單	
	院教評會		
	校教評會		

備註：

一、人事室建議，系教評會決議是否公開全系老師知悉由系教評委員決定。

二、依 111 年 9 月 27 日與人事室確認過，送外審前系教評會審查，僅針對「**是否符合系院所訂之基本資格及本校著作送審準則之規定**」，**提送外審人選並無條文規定須多少委員同意**，可依據本系自行決議事項辦理。另本系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本第四條規定，本系教師新聘、升等、改聘及延長服務，應經本會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及參加表決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通過後，依相關規定**送請院級或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以上規定為正式進入三級三審之規定。

推薦信雲端系統：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w2k8Du27fFNMGH1ixPJQI\\_I8DEJmqZLefKvoTIPNMog/edit](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w2k8Du27fFNMGH1ixPJQI_I8DEJmqZLefKvoTIPNMog/edit)

新聘進度雲端系統(權限設定-國立中興大學帳號)：

[https://docs.google.com/spreadsheets/d/1ATCsdGeOCXFh\\_LYNvQuRDZBANhrRj4X3j0z5Lqz32Hk/edit#gid=0](https://docs.google.com/spreadsheets/d/1ATCsdGeOCXFh_LYNvQuRDZBANhrRj4X3j0z5Lqz32Hk/edit#gid=0)

附件二

### 生科系教師借調 課程安排

姓名：蘇鴻麟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止(112.02.01~116.01.31)課程

#### 第 1 學期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年級	時數	課程安排
胚胎幹細胞學	選	3	大三	3.0	停開
分子發育生物學	選	3	大四	1.0	由鄭旭辰老師授課
神經幹細胞學	選	2	碩一	2.0	續開
細胞與基因治療之發展與臨床應用(精準醫學計畫)	選	1	碩一	1.0	續開
專題討論	選必	1	碩/博		X

#### 第 2 學期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年級	時數	課程安排
發育生物學	選	3	大三	1.5	續開
幹細胞與醫學特論	選	3	大三	1.5	續開
心血管幹細胞學	選	2	碩一	2	續開
成體幹細胞學導論	選	3	碩一	1.5	停開
生物科技學特論【2 學年開課一次】	必	2	博一	0.2	支援
生命科學研究簡介	選	1	大二	0	支援
專題討論	選必	1	碩/博		X

※課程安排請填寫其代理教師姓名或停開。

※提醒：若由代理老師進行授課，請自行告知代理老師，借調申請通過後，系上將依此表單進行課程安排。

簽名：蘇鴻麟

日期：111年9月27日

#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 系務會議簽到簿

開會時間：111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318 會議室

主 席：劉英明主任

紀錄：王秀玲

出席人員：

編號	姓名	簽名	編號	姓名	簽名
1	王隆祺	王隆祺	18	黃盟元	黃盟元
2	何瓊紋	何瓊紋	19	葛其梅	
3	李宗翰		20	劉英明	劉英明
4	李龍緣	李龍緣	21	劉聖譽	
5	林玉儒	林玉儒	22	蔡佩倩	蔡佩倩
6	林幸助		23	鄭任鈞	鄭任鈞
7	林振祥	林振祥	24	鄭旭辰	鄭旭辰
8	林赫	借 調	25	賴美津	
9	施習德		26	謝顯宗	
10	洪慧芝	洪慧芝	27	簡麗鳳	
11	范宏明	范宏明	28	顏宏真	顏宏真
12	莊銘豐	莊銘豐	29	蘇鴻麟	蘇鴻麟
13	許秋容	許秋容	30	學生代表	廖怡亭
14	陳全木	陳全木	31	學生代表	
15	曾好馨	曾好馨	32	陳冠英	陳冠英
16	黃介辰	黃介辰	33	王秀玲	王秀玲
17	黃皓瑄	黃皓瑄	34	林卉凌	林卉凌